

霍邱县城关镇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新修订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，结合上级有关文件精神等要求，编制 2019 年度霍邱县城关镇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。本年度报告中使用数据统计期限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霍邱县城关镇政府联系（地址：光明大道中段；邮编：237400；联系电话：0564-6022453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19 年，城关镇认真贯彻落实新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等文件要求，紧紧围绕发展大局，高质量开展工作，严格遵循“以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要求，有力推动我镇信息公开工作的开展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对我镇各项工作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。为进一步深化政务公开工作，切实增强政务公开和政务服务工作透明度，积极推进依法行政，提高行政效能，我镇采取多种形式学习宣传政府信息公开条例，积极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，围绕重大决策预公开、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、精准脱贫、社会保障等涉及群众切身利益和社会需要广泛知晓的内容，线上线下同步公开，及时公开。2019 年，我镇在信息公开网站共发布 540 条工作信息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。城关镇严格执行政府工作信息依申

请公开标准，继续在信息公开网上开通了“依申请公开”栏目，积极做好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。2019年，我镇共计收到依申请公开事项0件。

(三) 政府信息管理。一是加强组织领导，建立了镇主要领导亲自抓、分管领导具体抓、具体工作专人抓，一级抓一级，层层抓落实的良好工作格局，为政务公开工作提供了坚强的组织保障。二是加强检查，实行考评机制。加强政务公开的监督考核，进行考评。三是加强培训，完善工作机制。对拟公开的信息进行逐级审核，确保内容准确、表述规范，可公开，做到有据可查。

(四) 平台建设方面。定期对网站平台进行维护与更新，及时调整政务公开目录。我镇在原有《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》基础上，对照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规范2019年版，认真编制调整、规范完善主动公开基本目录。

(五) 监督保障方面。2019年我镇将政务公开列入镇重点工作，责任细化到镇直各单位，按月总结并统计工作进展情况，结合效能建设、电子政务等工作加以推进落实。坚持内部监督和社会监督相结合，推进人民群众监督和舆论监督，对群众呼声及时反馈，从而有效保障群众更好行使监督权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19年，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新的进展，但在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内容的全面性、时效性等方面还存在一些差距。今后，我镇将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，规范公开内容，创新政务工作，积极推进电子政务建设和网上政务公开工作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暂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。

2020年1月19日